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徐星美女士自2017年4月21日开始任职，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已满六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独立董事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徐星美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中的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公司于2023年5月3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控股股东陈晓凌先生推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提名丁晓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丁晓明先生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任职资格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丁晓明先生为独立董事后将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期满之日止（丁晓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的相关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31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

丁晓明，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注册会计师，2007年至2008年在英国伯明翰大学任博士后研究员；2009年至2013年在西交利物浦大学西浦国际商学院任讲师；2013年至今，在西交利物浦大学西浦国际商学院任副教授，在英国利物浦大学任博士生导师。丁晓明先生目前还担任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日，丁晓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丁晓明先生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